

# 教育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函件

救助中心〔2025〕42号

## 关于积极落实人民银行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加强国家助学贷款本息回收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学生资助管理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国家开发银行各分行：

近期，中国人民银行印发了《关于实施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有关安排的通知》（银发〔2025〕245号）（附件1），决定对新冠肺炎疫情以来的逾期信息实施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为落实好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以下简称“政策”），切实保障国家助学贷款借款学生征信权益，现将国家开发银行承办的国家助学贷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政策内容

对于2020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单笔逾期金额不超过10000元人民币的国家助学贷款逾期信息，且借款学生于2026年3月31日（含）前足额偿还逾期金额的，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即个人征信系统）将不予以展示。

示。

## 二、政策要点说明

**(一) 政策适用时间。**2020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产生的助学贷款逾期信息，以及2025年12月31日前产生并延续至2026年3月31日的逾期信息符合政策要求。2026年1月以后首次发生的逾期信息，不符合政策要求。

**(二) 政策适用逾期金额。**逾期金额以征信报告中单笔合同的“逾期金额”作为判断依据。政策有效期内，逾期金额小于等于10000元的每月逾期信息在偿清逾期金额后将不予展示，如部分月份的逾期金额超过10000元，即使偿清逾期金额，超过10000元的部分月份的逾期信息仍将继续展示。如未在政策有效期内足额偿清所有逾期金额的，逾期金额仍将继续展示。

**(三) 政策实施方式。**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按照“免申即享”原则实施，无需借款学生、金融机构或教育部门提出申请，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将统一对符合政策要求的逾期信息进行处理，处理完成后符合政策要求的逾期记录将不再展示在个人征信报告中。

**(四) 征信报告更新时间。**对于符合政策要求，并于2025年11月30日(含)前已足额偿还的助学贷款逾期金额，征信报告将于2026年1月1日起不予展示相关逾期信息；对于2025年12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含)之间足额

偿还的助学贷款逾期金额，征信报告将于还款次月月底前不予以展示逾期信息。

**（五）信用修复结果查询。**助学贷款学生可通过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个人信用信息服务平台、中国银联云闪付、助学贷款代理结算行 APP 等官方平台查询本人征信报告，确认符合政策的逾期信息是否已不再展示。信用修复后，征信报告中“还款状态”将展示为“正常”，“逾期金额”将展示为“0”。

### 三、工作要求

#### **（一）加大政策宣传力度，确保政策应知尽知**

本次信用修复政策惠及面广，对于助学贷款逾期学生的个人信用重塑意义重大。各地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政策宣传，积极通过微信、微博、自媒体等学生喜闻乐见的方式宣传政策内容。根据《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咨询处理指南》（附件 2）应答口径，耐心细致做好相关政策咨询解答工作，切实提升政策知晓率和借款学生的还款自觉。

#### **（二）积极开展逾期回收，推动政策落地见效**

各地要紧抓寒假、春节等关键时点，在 2026 年 1 月—3 月期间，集中力量开展助学贷款逾期催收工作。及时提醒借款学生偿还逾期资金，合理安排还款时间，关注还款结果。逾期金额以还款当日银联云闪付、助学贷款代理行 APP 等还款渠道显示的应还款金额为准；学生在还款操作完成后，需登录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系统、国家助学贷款 APP 查询是

否还款成功。

### （三）做好逾期信息核查，保障学生合法权益

各地要针对不同情况，对政策执行过程中提出异议的借款学生，做好信息核查、政策解释和操作指导工作。对不符合政策条件但要求修复逾期信息的借款学生，做好政策解释和情绪安抚；对认为逾期信息错误、要求更正的借款学生，指导其向人民银行提出征信异议申请；对符合政策条件但未修复逾期信息的借款学生，指导其向国家开发银行相关分行提出核实情况申请，或向95593呼叫中心咨询情况核查工作流程。国家开发银行要按照人民银行有关要求，为其办理情况核查，并协助其修复信用记录。

### （四）加强潜在风险防控，谨防金融诈骗

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实施过程不产生任何费用、学生免申即享，任何以政策名义向借款学生索要钱财、信息的都属诈骗行为。各地要多渠道、全方位提醒借款学生提高警惕，增强防范意识，充分保护自身信息和财产安全，谨防上当受骗。如发现相关案例，应提醒借款学生及时报警，并向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国家开发银行有关部门报告。

## 四、其他事项

国家开发银行以外承办国家助学贷款的银行，要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要求，积极有序开展助学贷款信用修复相关工作。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胡世钦，010—66096795

国家开发银行社会民生部，连洁，010—68306015

附件：1.《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实施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  
有关安排的通知》（银发〔2025〕245号）

2.助学贷款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咨询处理指南

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国家开发银行社会民生业务部

2025年12月31日



# 中国人民银行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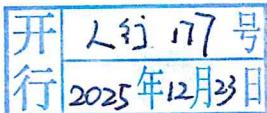
银发〔2025〕245号

##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 实施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有关安排的通知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分行，征信中心；国家开发银行，各政策性银行、国有商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各股份制商业银行：

为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后续影响，支持信用受损但积极还款的个人高效便捷重塑信用，助力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中国人民银行决定实施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现就有关安排通知如下：

— 1 —



## **一、政策内容**

对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单笔金额不超过 10000 元人民币的个人逾期信息，个人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含）前足额偿还逾期债务的，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将不予以展示。其中：

- (一) 个人于 2025 年 11 月 30 日（含）前足额偿还逾期债务的，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不予以展示相关逾期信息；
- (二) 个人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期间足额偿还逾期债务的，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于次月月底前不予以展示相关逾期信息。

## **二、实施方式**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以下简称征信中心）负责组织对符合条件的逾期信息统一进行技术处理，无需个人申请办理。

个人发现符合条件的逾期信息在上述规定时间后仍在展示的，可以通过征信中心 400 客服热线或各地中国人民银行征信服务窗口向征信中心提出处理申请。征信中心受理后，应按照法律法规和本通知要求，在 30 天内妥善完成核查处理。

## **三、工作要求**

- (一) 加强协同配合，有序贯彻落实。征信中心要细化落实举措、做好系统调整，统筹组织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接入机构（以下简称接入机构）按照本通知要求，妥善开展相关工作。

对于信息主体提出的处理申请，征信中心协同接入机构建立应答处理机制，对于符合政策条件的及时予以调整，不符合条件的做好解释说明。

（二）加大服务保障，回应公众关切。征信中心要畅通线上线下各查询渠道，接入机构做好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线上查询及网点自助查询机、智慧柜员机等线下查询的系统设备维护和人员导流准备，满足社会公众获取信用报告、了解自身信用的需求。人民银行征信服务窗口、征信中心400客服热线、接入机构等要面向个人做好政策宣传及解读。

（三）规范业务开展，合理使用信息。接入机构要严格落实《征信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规范征信业务开展，准确、及时、完整报送个人信贷信息，充分保障个人征信合法权益。接入机构应不断提升自身信贷风控能力，正确解读、自主参考、合理使用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提供的信用信息，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满足公众合理融资需求。

#### 四、其他事项

（一）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中国人民银行 财政部 银保监会 证监会 外汇局关于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通知》（银发〔2020〕29号）第十四项不再适用。

（二）202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期间，个人信息主体可以在每年两次向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免费查询本人信用报告基础上，额外免费查询本人信用报告两次。

请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分行组织辖区内接入机构做好相关工作。



2025年12月19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

内部发送：办公厅、征信局、条法司。

---

人民银行办公厅

2025年12月22日印发

## 附件 2

# 助学贷款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咨询 处理指南

## 一、政策咨询不同情形的处理方式

针对借款学生提出的政策咨询，应根据不同情形开展相应处理：

### 1.借款学生对政策理解有误

针对借款学生对政策理解有误，要求对不符合政策标准的逾期信息进行处理的，要及时做好政策解读和情绪安抚工作。

### 2.借款学生认为逾期信息报错

针对认为逾期信息报送错误，要求更正的，应按照征信系统异议处理制度有关要求，引导其提出异议申请。

### 3.符合政策条件但逾期信息未被处理

针对符合政策条件，且已偿清逾期金额，但逾期信息未被处理，要求更正的，应引导其联系 95593 呼叫中心或有关分行提交情况核查申请。

## 二、针对不同类型的政策解答要点

1.针对满足政策且已结清的情况：告知借款学生无需申请或还款，符合条件即可自动享受政策。

2.针对满足政策但未结清的情况：告知借款学生需于2026年3月31日（含）前（建议提前5个工作日）足额结清欠款。

3.针对无逾期的情况：告知借款学生无逾期，无需享受相关政策，继续按合同约定还款即可。

4.针对不满足政策的情况：向借款学生做好政策解读和情绪安抚工作。

### 三、常见问题解答

#### 1.个人如何确认本人逾期信息是否得到调整？

线上查询：

可通过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互联网个人信用信息服务平台（<https://www.ipcrs.pbccrc.org.cn>）网站查询，或者通过中国银联云闪付APP、助学贷款代理行手机APP在手机端查询。国家开发银行暂不提供线上查询方式。

线下查询：

可前往中国人民银行各分行征信服务窗口，或国家开发银行各分行柜面查询。

#### 2.逾期信息是否适用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

同时满足以下3个条件，即符合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标准：

看逾期时间：逾期信息发生在2020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

看逾期金额：单笔逾期金额不超过10000元人民币。（“单

笔逾期金额”指单笔助学贷款项下借款学生截至逾期月份拖欠的应还未还总金额。）

看偿还情况：在 2026 年 3 月 31 日（含）前足额偿还逾期助学贷款逾期金额。

### 3. 单笔逾期金额 10000 元如何定义？都包含什么？

“单笔逾期金额”指单笔助学贷款项下借款学生截至逾期月份拖欠的应还未还总金额，包含助学贷款的本金、利息、罚息等。

（具体金额以还款当日银联云闪付、助学贷款代理行 APP 系统显示金额为准，建议借款学生在偿还欠款时要确认助学贷款已足额偿还，避免少还漏还，错过政策实施期。）

### 4. 符合政策标准的情况下，足额还清欠款多久后，信用报告不再展示相关逾期信息？

在 2025 年 11 月 30 日（含）前足额偿还助学贷款逾期金额，征信系统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展示相关逾期信息。

在 2025 年 12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期间足额偿还助学贷款逾期金额，征信系统于次月月底前不再展示相关逾期信息。

（在 2025 年 11 月 10 日-30 日之间通过预约还款方式偿还助学贷款的，由于预约扣款日为 2025 年 12 月 20 日，故其逾期信息将于 2026 年 1 月底不再展示。）

### 5. 逾期已经还清了，为什么逾期信息仍在展示？

足额偿还逾期助学贷款逾期金额后，可与国家开发银行95593呼叫中心确认征信信息上报周期和上报时间，了解征信信息上报情况。国家开发银行将会尽快上报还款信息至征信中心，征信中心将对上报数据进行统一处理，一般在还清欠款次月月底前征信报告将不再展示相关逾期信息。

符合政策条件的借款学生，按时足额偿还助学贷款逾期金额后，如在偿清次月底后逾期信息仍继续展示的，可以向95593呼叫中心咨询登记，并通过国家开发银行有关分行申请情况核查。

#### **6.逾期记录有误，如何处理？**

如借款学生对信用报告上的信息有疑问，可联系国家开发银行95593呼叫中心进行咨询和确认。

如借款学生认为国家开发银行报送错误导致其信用报告信息存在错误，可引导其向人民银行提交异议申请。

#### **7.对是否符合政策条件有争议，如何处理？**

政策实施主体在人民银行，政策实行“免申即享”，无需个人、国家开发银行或教育部门申请或提交证明材料，符合条件即可通过人民银行自动享受政策，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个人征信系统）将统一进行技术处理。

若认为逾期金额或时间等具体助学贷款信息与实际不符，可联系国家开发银行咨询核实，或向人民银行提交异议申请。